

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品位中、低微、超微碳铬铁合金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2020年6月6日，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高品位中、低微、超微碳铬铁合金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监测单位以及专家（名单附后）组成。与会专家和代表勘查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监测单位对该项目验收监测情况的报告，审阅了相关技术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兴化市荻垛镇工业园区，地理坐标为：东经120.093656，北纬32.840208，法人代表周祥。厂区占地面积7000平方米，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现有职工20人，公司主要从事高品位中、低微、超微碳铬铁合金的生产。目前该项目已部分投产，形成年产1.4万吨高品位中、低微、超微碳铬铁合金的规模。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获得兴化市发改委投资项目备案证。该公司于2016年10月委托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编制《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品位中、低微、超微碳铬铁合金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年12月14日，该项目取得兴化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意见（兴环审[2016]167号），2018年1月本项目竣工。

3、投资情况

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实际总投资8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21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约为2.63%。

4、验收范围

针对本项目年产高品位中、低微、超微碳铬铁合金1.4万吨生产能力（14台真空电炉）进行阶段性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变动影响分析，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性废水排放，初期雨水和循环冷却水系统清下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原料制砖工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田施肥。

2、废气

项目主要废气产生源为原料制砖工序产生的卸料废气和真空脱碳工序产生的脱碳废气。原料制砖工序产生的卸料废气通过在搅拌器出气口上方设置集气罩将废气收集并送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高 30m 的排气筒排放。收集的粉尘作为原料回收利用。真空脱碳工序产生的脱碳废气经 200 目滤网过滤及 780 目滤网过滤后，经一根高 45m 的排气筒排放，收集得到的粉尘作为原料回收利用。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搅拌机、制砖机、空压机、风机、冷却塔等设备。通过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对外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编号为 HW08，900-249-08，委托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滤网及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属于含铬废物，编号为 HW21，315-002-21，全部回用于原料制砖工序；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由生产厂家回收；职工生活垃圾由镇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检测结果

1、废气

经检测，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360\text{mg}/\text{m}^3$ ，无组织铬及其化合物未检出；颗粒物和铬及其化合物排放可达到《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6-2012）中表 7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1#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9\text{mg}/\text{m}^3$ ，铬及其化合物未检出，达到《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6-2012）中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2#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9\text{mg}/\text{m}^3$ ，铬及其化合物未检出，达到《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6-2012）中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CO 最大排放速率 $2.85\text{kg}/\text{h}$ ，达到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计算的排放速率要求；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性废水排放，初期雨水和循环冷却水系统清下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原料制砖工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田施肥。

3、噪声

验收检测期间，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4.6\sim 56.8\text{dB}(\text{A})$ 、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5.1\sim 46.7\text{dB}(\text{A})$ ，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编号为 HW08，900-249-08，委托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滤网及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属于含铬废物，编号为 HW21，315-002-21，全部回用于原料制砖工序；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由生产厂家回收；职工生活垃圾由镇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项目对周边环境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通过对本项目的实地勘察，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高品位中、低微、超微碳铬铁合金生产项目已部分建成并投产。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项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艺、原辅材料种类及数量与环评基本相符；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污染物均达标排放。验收组原则同意“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高品位中、低微、超微碳铬铁合金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自主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落实环保管理要求，从源头控制废气产生，并不断提高废气收集率和处理率，减少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加强废气治理设备监管和维护，做到废气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建立健全厂区环境管理制度，提高职工环保意识，严格生产管理，完善相关台帐资料，并按相关要求做好自行监测工作。

3、排水管道应严格规划，做到雨水分流、清污分流。

4、加强生产、生活过程中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的管理，分类存放。

5、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加强原料贮存及生产全过程的管理，落实环境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本验收结论仅对本次验收负责，若产品产能、生产工艺、主要设备、污染防治设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报备审查。

附表：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表

周峰 1/2020 中国信丰 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王佳

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6月6日

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高品位中、低微、超微碳铬铁合金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类别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江苏奥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13801478555	周峰
		经理	13801623559	John
检测单位	江苏二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7366463880	王峰
专家	南京师范大学	副教授	13851465959	孙同伟
	南京地理研究所	高工	17351909569	孙海
	南京环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852658905	李金